

四川省苍溪县地方海事处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四部分 附件.....	17
附件 1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17
一、部门（单位）概况.....	17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18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9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20
附件 2	
农村道路客运油价补贴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22
一、项目概况.....	22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25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26
四、项目绩效情况.....	27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27
第五部分 附表	2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水上交通安全法律、法规、规章、方针和政策，结合本辖区实际贯彻实施。

2. 制定本辖区水上交通安全工作发展规划和年度安全管理工作计划，布置和实施季节、特殊时期安全管理工作。

3. 负责实施辖区通航水域的巡查工作。对辖区水域船舶、浮动设施、船员和通航安全环境实施监督管理，依法对违反水上交通安全管理的行为按规定实施处罚或采取责令临时停航、驶向指定地点、停止作业、拆除动力装置等强制措施。接受上级海事管理机构委托作出或者实施相应海事行政强制措施，排查和上报县级水上重大事故隐患，并进行跟踪，督促整改。

4. 负责港口建设、管理、计划统计等港口管理工作，审批港区使用岸线，负责港埠经营的监督管理。

5. 负责辖区非机动船员的考试发证工作，负责辖区非机动船船员服务簿签发工作，负责辖区船员违法记分的实施工作。

6. 负责全县船舶技术管理，包括船舶检验发证、船舶设计图纸审查、船舶修造业管理、船舶修造技术许可证审核及船舶交

易监督管理。

7. 负责对辖区通航水域的船舶实施、船舶安检工作；负责辖区通航水域船舶进出港签证工作；负责辖区船舶登记的受理前审查工作；负责船舶污染水域防控；负责水上安全管理、水上船舶交通事故调查处理；发布航行通告。

8. 指导全县有船乡镇建设，全面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其它职责；完成上级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王渡渡改公路桥工程建设；新建货运、客运和古梁锚地等 5 处码头排污管网设施 1500 米；对鸳溪车客渡码头、红军渡码头及吴寺渡等 9 处渡口码头配置垃圾桶、油污水罐和生活污水罐 54 个；全年核查船舶 163 艘，出动工作人员 121 人次，执法车辆 32 台次，海巡艇 30 艘次；1-11 月累计完成水路运输货运量 917 万吨，货运周转量 3336.8 万吨/公里，客运总周转量 841 万人/公里；积极配合广元腾胜港航开发有限公司完成广元港张家坝作业区相关工作；全年共出动检查车辆 240 台次，执法艇 130 艘次，检查人员 600 人次，维护水上交通运输，共检查各类船舶 2600 余艘次，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示了 1788 件，共检查出安全隐患 15 处，完成整改 15 起，整改完成率达 100%，有效地消除了安全隐患，杜绝了水上交通事故的发生。3 至 4 月份扎实开展船舶、船员年检审工作，共检验船舶 181 艘，协助市局检验 24 艘，合格率均达到 100%，审核船员 241 人；落实水上交通安

全“人盯船”责任制，全力确保水上交通安全；加大专项整治，杜绝砂石私挖滥采，实现严格按照规定区域安全作业的目标，成效显著；开展防汛减灾、地质灾害防、防止船舶污染水域等专项工作。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地方海事处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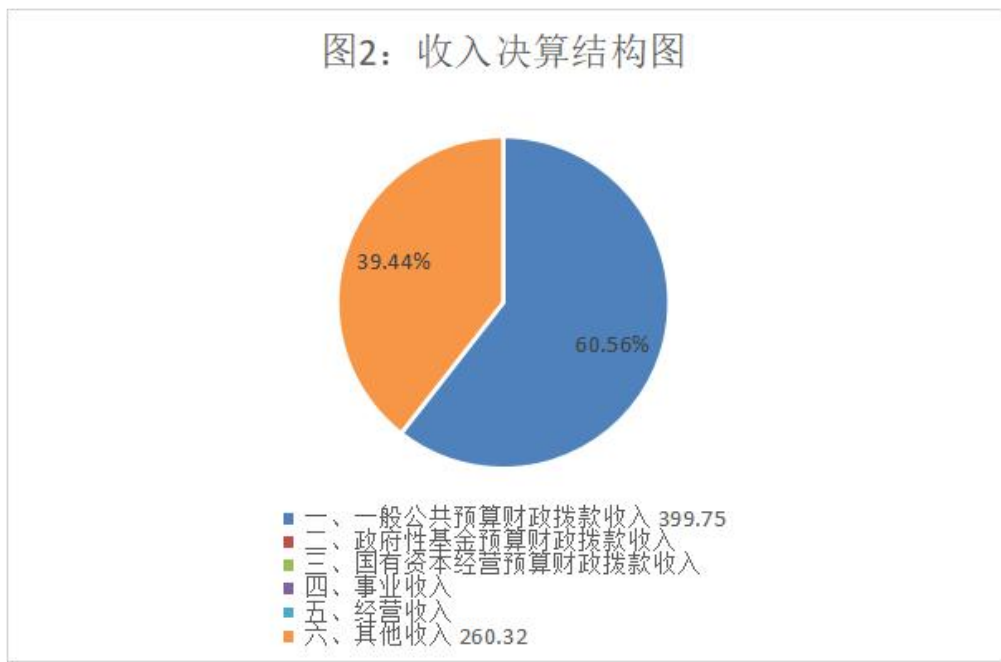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913.47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22.99 万元，下降 40.6%。主要变动原因是年初结转结余较 2019 年减少 537.17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收入合计 660.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9.75 万元，占 60.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260.32 万元，占 3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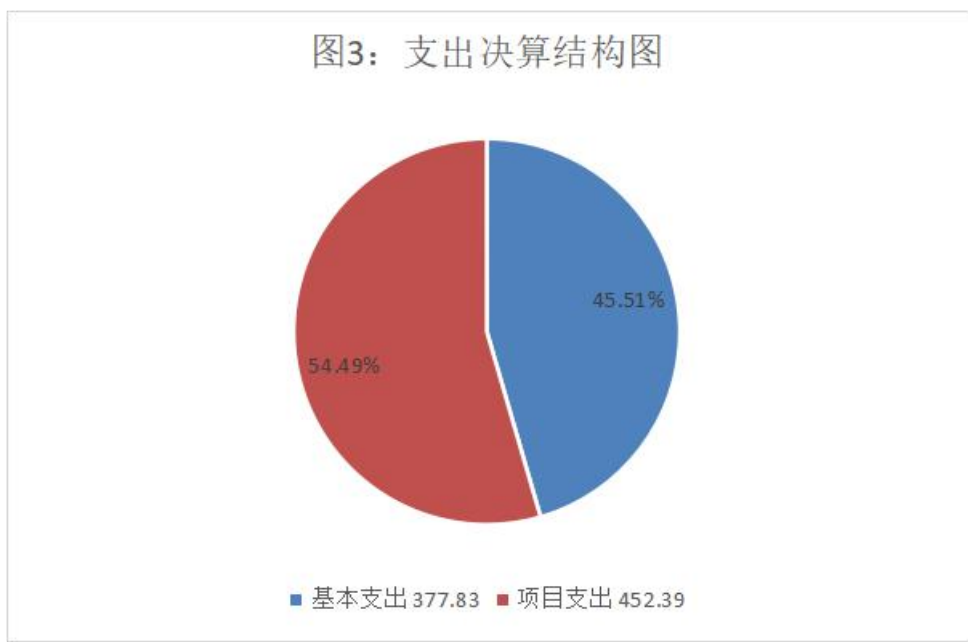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830.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7.83万元，占45.5%；项目支出452.39万元，占54.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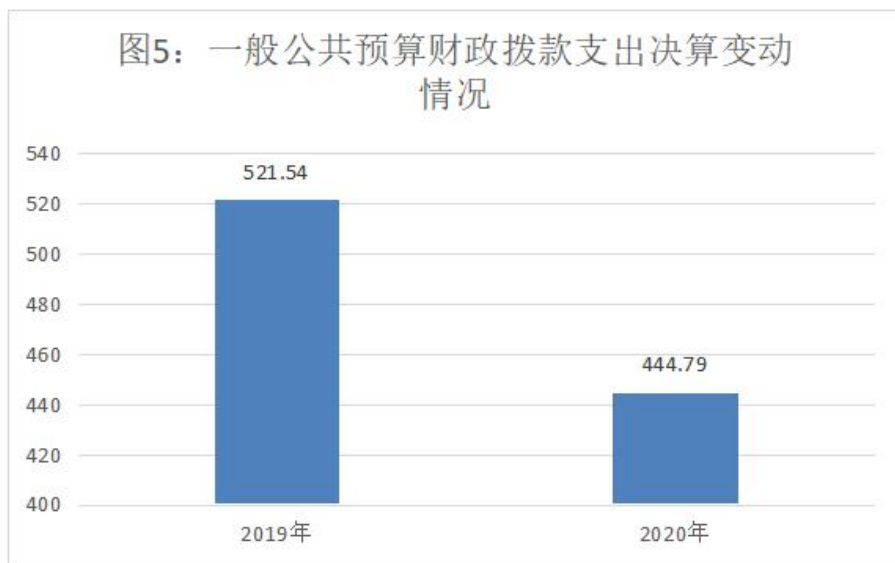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99.15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04.17万元，下降17.3%。主要变动原因是2020年交通运输支出较2019年减少79.28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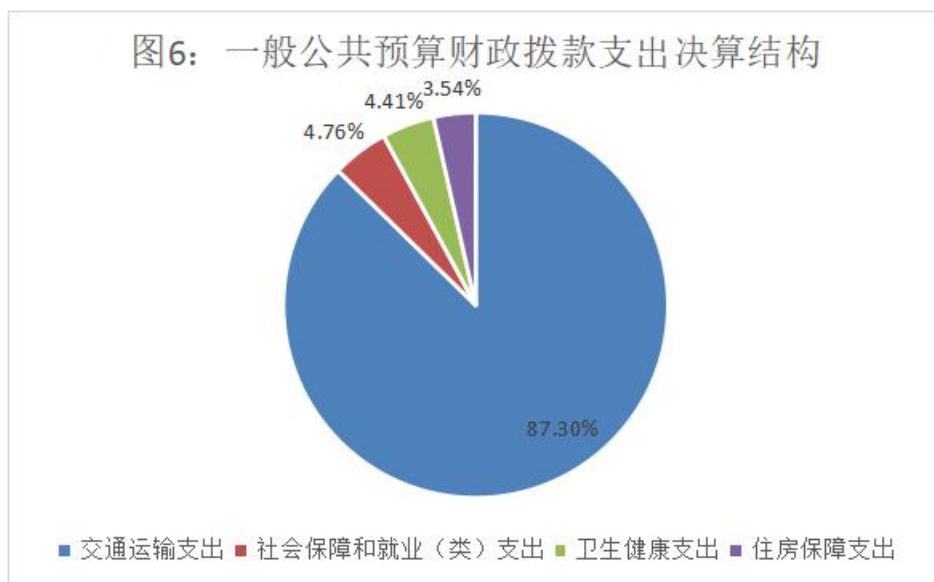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44.7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3.6%。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6.75万元，下降14.7%。主要变动原因是**拨付项目资金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44.7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1.15万元，占4.7%；卫生健康支出（类）19.6万元，占4.4%；住房保障支出（类）15.73万元，占3.6%；交通运输支出（类）388.31万元，占87.3%。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444.79万元，完成预算

89.1%。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1.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9.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240.36 万元，完成预算 98.9%。

4.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海事管理（项）支出决算数为 144.95 万元，完成预算 93.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相关项目正在实施尚未支付。

5. 交通运输支出（类）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款）对农村道路客运的补贴（项）：支出决算数为 41.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 15.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96.8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8.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

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 37.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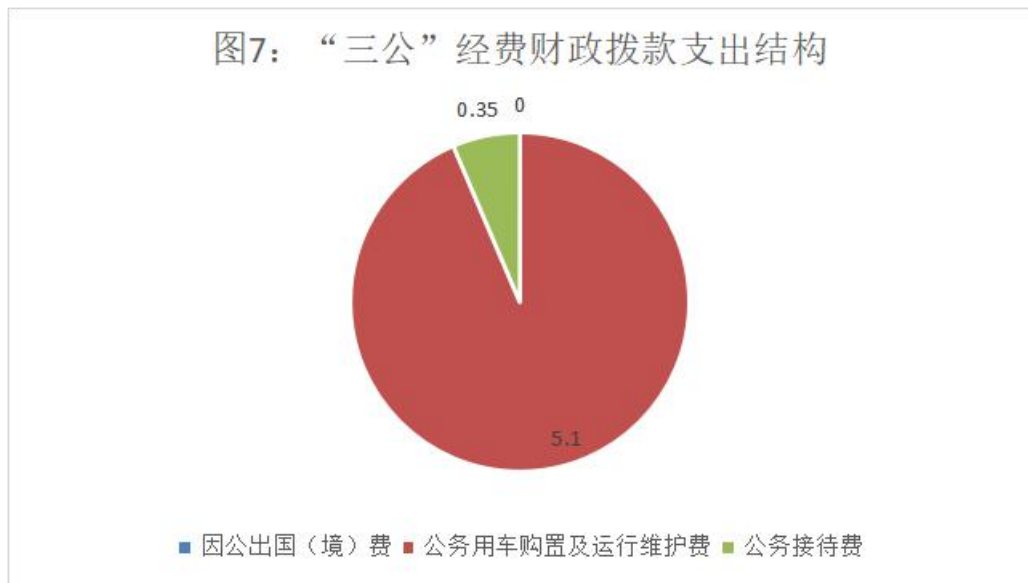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5.45 万元，完成预算 7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大力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1 万元，占 93.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35 万元，占 6.4%。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19 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1 万元，完成预算 8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增加 5.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水上交通安全专项工作较多。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1 万元。主要用于水上交通运输等支出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35 万元，完成预算 35.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减少 0.7 万元，下降 66.7%。主要原因是

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接待规模及标准。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5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8 批次，4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35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水路运输管理等工作接待。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苍溪县地方海事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91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2.43 万元，增长 6.9%。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苍溪县地方海事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苍溪县地方海事处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农村道路客运油价补贴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农村道路客运油价补贴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严格按照国家的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资金严格依照计划管理使用。整体支出对农村道路客运油价补贴工作的正常运行，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发挥了重要的作用。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 1 个项目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并保证了资金的合理合规使用，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运行。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农村道路客运油价补贴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巡航救助一体化建设有效实施和顺利进行。本单位按要求编制了部门决算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从年度

内履职所要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以及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2020年度按照专款专用原则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积极开展农村水路客运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为嘉陵江和东河客渡船舶正常运行提供相应的油价补贴，大力推动交通运输绿色、安全发展。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苍溪县地方海事处农村道路客运油价补贴			
预算单位		苍溪县地方海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41.43	执行数:	41.43	
	其中-财政拨款:	41.43	其中-财政拨款:	41.43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上级财政部门划拨 41.43 万元,用于嘉陵江、东河客渡船舶油价补贴。		上级财政部门划拨 41.43 万元,根据实际情况已用于嘉陵江、东河客渡船舶油价补贴。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嘉陵江、东河客渡船舶油价补贴	财政部门划拨款项，用于嘉陵江、东河客渡船舶油价补贴。	根据实际情况已完成嘉陵江、东河客渡船舶油价补贴。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按照上级划拨要求完成	提供船舶油价补贴，为确保客渡船正常运行，方便百姓出行。	根据上级划拨要求，已完成船舶油价补贴，确保客渡船正常运行，方便百姓出行。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8%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苍溪县地方海事处部门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农村道路客运油价补贴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农村道路客运油价补贴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7.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社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苍溪县地方海事处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四川省苍溪县地方海事处人员内设机构 5 个：海事股、航务股、船检股、行政审批股、办公室。

（二）机构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水上交通安全法律、法规、规章、方针和政策，结合本辖区实际贯彻实施。

2. 制定本辖区水上交通安全工作发展规划和年度安全管理工作计划，布置和实施季节、特殊时期安全管理工作。

3. 负责实施辖区通航水域的巡查工作。对辖区水域船舶、浮动设施、船员和通航安全环境实施监督管理，依法对违反水上交通安全管理的行为按规定实施处罚或采取责令临时停航、驶向指定地点、停止作业、拆除动力装置等强制措施。接受上级海事管理机构委托作出或者实施相应海事行政强制措施，排查和上报县级水上重大事故隐患，并进行跟踪，督促整改。

4. 负责港口建设、管理、计划统计等港口管理工作，审批港区使用岸线，负责港埠经营的监督管理。

5. 负责辖区非机动船员的考试发证工作，负责辖区非机动船船员服务簿签发工作，负责辖区船员违法记分的实施工作。

6. 负责全县船舶技术管理，包括船舶检验发证、船舶设计图纸审查、船舶修造业管理、船舶修造技术许可证审核及船舶交易监督管理。

7. 负责对辖区通航水域的船舶实施、船舶安检工作；负责辖区通航水域船舶进出港签证工作；负责辖区船舶登记的受理前审查工作；负责船舶污染水域防控；负责水上安全管理、水上船舶交通事故调查处理；发布航行通告。

8. 指导全县有船乡镇建设，全面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其它职责；完成上级交办的其它工作。

（三）人员概况

四川省苍溪县地方海事处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共有在职人员 20 人，临聘 4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0 年财政资金收入 499.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9.75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99.4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0年财政资金支出444.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6.84万元；项目支出147.95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一是严格预算支出管理。在支出预算编制上，人员经费按照配置定额，逐人核定编制，公用经费分类分档，按定额编制；根据“总量控制、计划管理”的要求从严控制行政经费，压缩公务费开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资产的配置严格政府采购，按照预算科目和项目资金的规定使用财政资金，保证部门整体支出的规范化、制度化。

二是严格财务管理制度。制定了财务、公务购置使用、接待、会务、因公出国、车辆使用等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管理和执行，防范风险，保证财政资金的安全和高效运行。

（二）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结果等次为“优”，部门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以及自评包括部门自评情况均按要求及时在苍溪县人民政府网进行了公开，自觉接受监督。针对评价报告中反应的问题，本部门认真开展自查自纠，不断加强学习，不断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预算执行，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本单位的职能作用。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1.效益评价

（1）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万元，支出决算为5.45万元，完成预算的77.9%。

（2）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

（3）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2.效率性评价和有效性评价

预算安排的财政资金支出保障了水上交通安全运输工作的正常运转，在执行上是严格遵守了各项财经纪律，严守法律底线、纪律底线、道德底线。

3.社会公众满意度评价

2020年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勤奋工作，创先争优，通过全年不定期的持续开展各项专项检查，完成预定目标，保障了我县水上交通运输的安全。

（二）存在问题

机关的支出管理项目还有待进一步细化和量化，强化机关经费预算管理的刚性约束，项目支出按预算和工作进度执行，进一步规范各项支出。

（三）改进建议

1. 继续从严控制出国(境)经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等一般性支出。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 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农村道路客运油价补贴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苍溪县地方海事处依法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四川省水上交通安全管理条例》《内河渡船安全管理规定》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加强水上交通安全管理，维护内河交通秩序，保障航道畅通和通航安全，促进水路运输发展，依法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1）因为是业务工作项目，不需要项目立项。资金申报依据是根据县委“三定”方案文件精神 and 苍溪县地方海事处的工作性质、工作特点和总体要求，并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做好水上交通安全畅通工作。

（2）资金管理辦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3) 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部门财务制度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

2.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该项目资金是按照工作实际开展情况使用，不存在资金分配。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补充应有的船舶油量，确保船舶正常有序通航。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为遏制违法操作行为，营造良好的水上交通环境，主要包括开展日常巡查监督、违法操作案件办理、违法操作专项整治等。

3.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项目，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由业务部门和财务共同起草拟定自评报告，分别报分管领导、主要领导审阅后再报送。我处自评分数为 97 分。

填报单位：四川省苍溪县地方海事处

填报日期：2021.8.2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评价内容 (公式结果=x)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备注
					差	较差	一般	较好	好		
项目决策 (20分)	科学决策 (10分)	必要性	5	项目符合党中央、国务院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符合当前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政策和实际需求的吻合程度	不符合				符合	5	
		可行性	5	可行性论证充分，规划、管理办法、指导意见等制度是否健全完善	不符合				符合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评价内容 (公式结果=x)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备注
					差	较差	一般	较好	好		
	绩效目标 (10分)	明确性	5	项目预期提供的产品、服务、效益或其他目标明确细化、可衡量(绩效目标实际明确数/应当明确个数×100%)	x=0%	0%<x<30%	30%≤x<60%	60%≤x<100%	x=100%	5	
	绩效目标 (10分)	合理性	5	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实际需求,合理可行(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实际需求的抽样项目点个数/抽样项目点总数×100%)	x<70%	70%≤x<90%	80%≤x<90%	90%≤x<100%	x=100%	5	
项目管理 (10分)	资金管理 (7分)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管理是否科学合理、规范有序;是否体现突出重点或公平性,符合财政资金改革方向	不符合		一般		符合	3	
		资金使用	4	资金使用规范(规范使用资金/资金总额×100%)	x<70%	70%≤x<90%	80%≤x<90%	90%≤x<100%	x=100%	4	
	项目执行 (3分)	执行规范	3	管理制度健全,管理过程科学规范	不严格		较严格		严格	3	
项目绩效 (特性指标 70分)	项目完成 (20分)	完成数量	5	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	x<85%	85%≤x<90%	90%≤x<95%	95%≤x<100%	x=100%	5	
		完成质量	5	符合绩效目标设定的验收标准,达到行业基准水平	不符合				符合	5	
		完成时效	5	(实际完成时间-绩效目标设定完成时间)/绩效目标设定完成时间×100%	x>15%	15%≥x>10%	10%≥x>5%	5%≥x>0%	x≤0	4	
		完成成本	5	(实际完成成本-预计完成成本)/预计完成成本×100%	x>15%	15%≥x>10%	10%≥x>5%	5%≥x>0%	x≤0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评价内容 (公式结果=x)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备注	
					差	较差	一般	较好	好			
项目效益 (50分)		经济效益 (可选项)	40	反映相关产出对经济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重点考核税收、投入产出、回报等情况的指标						10		
		社会效益 (可选项)		反映相关产出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重点考核撬动地方经济、就业(包括就业人数)等情况的指标						10		
		生态效益 (可选项)		反映相关产出对自然环境带来的影响和效果								
		可持续效益(可选项)		反映相关产出带来影响的可持续期限								
		公平效率 (可选项)		主要反映资金使用者是否获公平竞争的机会,以及民生类项目中受益群体是否应覆盖全覆盖,覆盖率是衡量指标。重点考核覆盖率、知晓率等指标							10	
		使用效率 (可选项)		重点考核使用率等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反映服务对象或项目受益人对相关产出及其影响的认可程度,重点考核受益群体和社会对项目的满意率等指标。							8	
合 计										97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0年度农村道路客运油价项目申报资金41.43万元。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2020年度农村道路客运油价项目计划县财政资金41.43万元。

2. 资金到位：2020年，下达项目资金41.43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该资金按照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实际开支情况，在通过财政大平台系统直接支付，资金支付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资金支付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审查、支付和核算，所有支付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支付，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附件、合同、清单等附件，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1. 制定工作计划和目标任务。
2. 落实项目实施具体责任人。
3. 按照计划开展工作。

（二）项目管理情况

由海事股具体负责项目的实施，严格按照内河渡船安全管理规定开展工作，执法行为接受社会监督及时公开。

（三）项目监管情况

按照工作职责和工作计划，由航务股具体负责项目的实施和开展，确保项目实施和开展落实落地。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9〕45号）文件精神，明确成品油税费改革资金政策，落实农村水路建设养护资金要求，对我县现有公益性渡口 15 处，码头 32 处，渡船 16 艘，渡船船员 34 人，按实际经营油耗量计算并发放给经营者。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积极开展农村水路客运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确保嘉陵江和东河客渡船舶正常运行。

（2）可持续效益：大力推动交通运输绿色、安全发展，确保人民群众的财产和人身安全。

（3）受益对象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率达 90%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了客运船舶的正常运行，有效地保障了水上交通安全通航工作的顺利实施，为水上执法工作提供了强

有力的保障。

（二）存在的问题

水运航道点多面广，难以及时达到快速的安全监管。

（三）相关建议

一是按到属地管理的原则，充分发挥部门和乡镇建管职能。二是加大查处力度，积极与相关部门密切配合，确保政策落到实处。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